

士志世 著

《紅樓夢》
人物
衝突論

陝西人民出版社

7.411

红楼梦人物冲突论

王志武 著

陕西人民出版社



B

217937

封面设计：方鄂秦
内文设计：田慧君

红楼梦人物冲突论

王志武 著

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

(西安北大街 131 号)

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国营五二三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1/32 开本 6.875 印张 字数 144,000 字

1985 年 11 月第 1 版 198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,500

统一书号：10094·623 定价：1.20 元

目 录

序言 高海夫

一、问题的提出.....(4)

二、贾政和贾宝玉的矛盾是小说的主要矛盾吗.....(6)

三、王夫人和贾宝玉的冲突是小说的中心冲突.....(17)

(一) 情节结构贯穿中心冲突.....(21)

1 前五回初步揭示了中心冲突.....(21)

2 第五回后深入展开中心冲突(30)

(二) 矛盾高潮体现中心冲突.....(48)

1 金钏儿之死(49)

2 晴雯之死(56)

3 黛玉之死(60)

(三) 各种矛盾围绕中心冲突(60)

1 背景性的矛盾冲突(61)

嫡庶间的矛盾冲突(61)

亲疏间的矛盾冲突(62)

主奴间的矛盾冲突(65)

贵族和农民间的矛盾冲突(70)

贵族家庭与皇室间的矛盾冲突(70)

2 从属性的矛盾冲突	(71)
宝玉与袭人的矛盾冲突	(72)
宝玉与宝钗的矛盾冲突	(77)
宝玉和黛玉的矛盾冲突	(96)
王夫人和黛玉的矛盾冲突	(123)
薛宝钗和林黛玉的矛盾冲突	(127)
3 交叉性的矛盾冲突	(132)
凤姐	(132)
李纨	(157)
探春	(158)
4 转化性的矛盾冲突	(160)
四、结 语	(195)
后 记	(213)

序 言

王志武同志所著《红楼梦人物冲突论》就要出版了，他曾几次嘱我写几句话，以弁卷首。对于《红楼梦》，我素无研究，本无发言权，只是盛情难却，遂终于答应下来了。

志武同志是一个好学深思、不喜俯仰随俗的人。我们在同一教研室工作，又是邻居，平日过从，闲谈自然多些。近年来，他一直潜心于《红楼梦》的研究，每有所得，辄来相告。或品味他说，或直述己见，乘兴而谈，兴尽而散。所谈大抵是围绕对这一巨著艺术冲突的探索。在此期间，他有关这一问题的几篇论文，我也是最早的读者之一。无论是与之语抑或读其文，给我的感觉总是，他既不苟与人同，也不强与人异，而务在本着求实的精神，潜研精思，力图从这部封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式的巨著中，理清它所反映的错综纷纭的矛盾发展变化的轨迹，引出它内在固有的规律，进而揭示这部巨著伟大意义之所在，阐明曹雪芹的“辛酸泪”是缘何而流的。

马克思说：“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。在其现实性上，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。”（《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》）那么，曹雪芹笔下荣、宁二府中众多的人物

形象，以及他们之间的往来、恩怨与矛盾、离合，就更是当时社会生活的凝聚与浓缩；他们之间的消长、兴衰与存亡，其实即当时社会运动、变化及其趋向的映象与概括。他们的活动虽主要在二府中，但其联系与意义却绝不限于二府。它和当时朝野、上下广阔的社会领域，有着千丝万缕的有机联系，只是或隐或显，或直接或间接，表现相当多样而已，因而二府的脉搏原是和那个历史时代的脉搏一起跳动着的。然而，要通过对作品的艺术欣赏，形象地而不是教条地，合情合理地而不是寻章摘句、主观随意地由此及彼，揭示、阐明这二者之间的关系，却非易事。

由《红楼梦》而“红学”，由一部书而形成一种专门学问，这在我国文学史上也是绝无仅有的。“选学”虽差可比拟，但《文选》毕竟是一代人作品的总集。“红学”不仅风靡于全国，亦且远及于海外，研究人数之众多，争鸣景况之热烈，亦可谓盛况空前。然而盛难为继，这也是人所熟知的道理。

可是志武同志却能生面别开，着眼于小说的艺术冲突，通过对它细致详实而切情厌理的分析，得出了自己新颖而又有说服力的观点。他认为小说的主要矛盾，并非体现在贾政与宝玉或贾母与宝玉之间，而是存在于王夫人与宝玉之间，矛盾的焦点则是弃黛娶钗还是弃钗娶黛。冲突的结果，王夫人虽然暂时胜利了，但随着宝玉的出走，她的胜利果实却又一下子化为子虚乌有。到头来是双方同归于尽，“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”。不管曹雪芹自己意识到了没有，这实质上是显示了在他所处的时代，封建社会的衰亡命运已是无可挽救了。

书中还说，在贾府，“用封建伦理道德维持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越来越不起作用，金钱在家庭成员间的作用却越来越突出。人们对金钱的重视远远地超过了对孝道等封建伦理道德的遵守。”王熙凤之得幸受宠，红极一时，其主要原因即在于她的金钱。但这位“早期资产阶级女性”，却终于落得个悲剧结局，乃是由于封建统治者发觉她有“财”而缺“德”，对自己统治的起衰救弊，非徒无益，而且有害，于是王夫人便又寄希望于“德”“财”兼备的宝钗，而力主弃黛娶钗。然则在这个钗黛取舍的婚姻问题之中所蕴涵的，就不只是一般的“家世的利益”和“政治的行为”，而是具有其特定历史时代的丰富而深刻的意义了。

以上所顺便提到的，不过是本书以新的研究方法作实事求是的探索所得新意之一二大端，其他新人耳目的具体分析尚多，这些，只要一读全书，便不难发现，毋庸我这里再罗嗦了。

自然，由于各人的思想观点、审美趣味、生活阅历和欣赏经验等互不相同，因而对本书中的论述，看法也可能多有歧异，但不管是接受，是修正，还是反对，如能畅所欲言，或破或立，对《红楼梦》的研究，我想都将会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。

高 海 夫

1984年3月11日于陕西师大

一 问题的提出

文学作品写人，主要是通过描绘生活中的矛盾冲突来实现的。这一点在历史小说、神话小说、英雄传奇中表现得特别突出。在以日常生活为题材的人情小说中，表现人物的矛盾冲突，虽和上述小说有所不同，但也毫不例外。只不过这里的矛盾冲突沿着非常细小的生活纹路进行，不象金戈铁马式的矛盾冲突那么轰轰烈烈。然而也正因为其矛盾冲突平凡无奇，却为常人所共同经历，所以容易牵动更多人的心弦，打动更多人的感情，引起更多人的共鸣。

《红楼梦》以描写日常生活著称，自始至终充满着错综复杂而又激动人心的矛盾冲突。从中心冲突入手，系统地全面地分析研究小说中各种人物的矛盾冲突及其相互关系，有助于读者进一步理解小说的思想艺术，也有助于文学作者从这部古典名著中吸取更多的创作经验。

茅盾一九五〇年八月九日在北京中学语文教员暑假讲习会所讲的《怎样阅读文艺作品》中说：“这部小说（指《红楼梦》——笔者注）主要的是写两种思想的冲突，而用三角恋爱的方式表现出来的；这两种思想，一是以贾政为代表的传统的封建思想，另一种是以贾宝玉为代表的反抗封建思想

的虚无主义的思想。贾政以虚伪、十足的顽固堡垒的言行，和贾宝玉之“叛逆”的行为，成一对照。而最尖锐地表现出来的，却是贾宝玉对于婚姻不自由的反抗。作者把婚姻问题放在这样的思想的基础上来表现，就使读者看了后思想上起变化，对封建制度发生了疑问，但可惜没有解决问题。因为结果是贾宝玉失败了，出了家，当了和尚；而且他考上了功名，报了父母之恩，然后出家，这也是一个妥协。”

茅盾这一观点后来被多数论者所沿用。许多人在肯定贾政和贾宝玉的矛盾是小说的主要矛盾的同时，对矛盾的内容性质有所修正，认为父子二人主要围绕宝玉走不走功名仕进之路而进行斗争。然而不管怎样，贾政和宝玉的矛盾冲突是小说主要矛盾（即中心冲突）这一观点，就这样因袭下来了。

《红楼梦》的中心冲突是不是贾政和宝玉围绕功名仕进问题而进行的斗争呢？

二 贾政和贾宝玉的矛盾是小说的主要矛盾吗

认为《红楼梦》主要矛盾是贾政与贾宝玉的矛盾，其论据之一是：贾政最关心的是宝玉的功名，而功名是宝玉的政治生命。

不错，小说第九回写到宝玉上学前，贾政有一番要宝玉读书的训话，他对跟宝玉的李贵说：“你去请学里太爷的安，就说我说了：什么《诗经》、古文，一概不用虚应故事，只是先把《四书》一气讲明背熟，是最要紧的。”在此之后，凡是遇见宝玉，也总要责备他“不读书之过”。但是只要我们仔细研究一下，便会发现，贾政这些关于要宝玉读书的话，只不过口头上说说而已，从未认真检查过。他这种只布置不检查的作法，实际上等于放任自流，任其自便。有人可能认为贾政做官，多在外少在家，让他象老师一样经常检查宝玉功课不近情理。贾政当然没有贾赦在家机会多。但愈是在家机会少，愈应珍惜在家的时间，抓紧考问检查儿子的功课才是。但事实上贾政一回到家，不是同清客相公闲谈消遣，就是和老母共度天伦之乐，从未过问过宝玉的功课。第

七十回写贾政来信说六月中准进京，宝玉闻知后，赶忙写字温课，积极准备应付贾政检查。结果因“近海一带海啸，又遭踏了几处生民。地方官题本奏闻，奉旨就着贾政顺路查看赈济回来。如此算去，至冬底方回。宝玉听了，便把书字又搁过一边，仍是照旧游荡。”宝玉之所以照旧游荡，一方面是贾政归期尚远，无紧迫之感；另方面也因贾政的“万金家书”竟无一句涉及宝玉读书之事，使他感觉不到压力。第七十三回写赵姨娘的丫头小鹊在宝玉已经睡下之后，神秘地给宝玉通风报信，说赵姨娘“这般如此在老爷前说了，你仔细明儿老爷问你话。”宝玉听了这话，“便如孙大圣听见了紧箍咒一般，”又是急躁，又是开夜车读书，弄得鸡犬不宁。后来还是晴雯急中生智，利用金星玻璃说的“不好了，一个人从墙上跳下来了”的话，将计就计，让宝玉没病装病，扬言被吓着了，故意虚张声势，弄得人人皆知。这一次表面上是躲过了检查，实际上贾政根本无意于检查宝玉功课，赵姨娘和贾政谈的也不是这回事。这完全是一场虚惊。如果贾政真的有心检查宝玉功课，那么，既是一家子人，又是父和子，改天见面该加倍检查才是。但事实上，在以后贾政与宝玉的见面中，并未提及宝玉近日念书如何之类的话，好象根本不存在宝玉念书仕进一类问题似的。

也许有人说，贾政怕贾母不喜欢，所以不敢对宝玉读书问题抓得过紧。实际不然。贾母听说宝玉因早晨写字出来迟了，不但不责怪儿子逼了孙子，反而“十分喜欢，吩咐‘他以后只管写字念书，不用出来也使得’。”为了给宝玉写字念书排除干扰，老祖宗连家礼家规都给他免了，可见对宝玉读书之关心不减贾政。如果认为贾政对宝玉功课检查不力，

主要怕贾母不悦，似乎责任在贾母身上，贾母在天之灵若知，也要大喊“冤哉枉哉”！

贾政对宝玉念书之事为什么只是说说而已，并不认真检查呢？小说第七十八回写道：“近日贾政年迈，名利大灰。然起初天性是个诗酒放诞之人，因在子侄辈中少不得规以正路。近见宝玉虽不读书，竟颇能解此，细评起来也还不算十分玷辱了祖宗。就思及祖宗们各各亦皆如此，虽有深精举业的，也不曾发迹过一个，看来此亦贾门之数。”在政老爷看来，贾家的富贵荣华并非通过举业之路取得，也不需要通过仕进之路去维持。可见，他在一些场合说了些要宝玉读书上进的话，完全是赶时髦的客套话，掩人耳目而已，其实是言不由衷，未必是真。贾政其人就是口是心非，言行不一，不然作者为何命其名曰“贾（假）政（正）”呢！不幸的是，我们的一些人却象贾瑞正照风月宝鉴一样，以假当真，这不是“委曲”了政老爷了吗？

有人可能找出第九回贾政对李贵说的一番话为其望子仕进、成龙变凤作辩护。不错，这一回贾政在宝玉上学前对李贵说：“你们成日家跟他上学，他到底念了些什么书！倒念了些流言混语在肚子里，学了些精致的淘气。”读者切不要以为贾政这里完全是在骂宝玉。因为“淘气”一词本身便有褒有贬，二情兼备，再加上前面冠之以“精致”二字作定语，寓褒于贬的感情已经表现得很明显了。再看第二十三回，元妃要宝玉随众姊妹一起住进大观园，贾政作为父亲，照例要叫来宝玉教训一顿。什么读书写字呀，“用心习学”呀，“安分守常”呀，真是一本正经。但当他听到王夫人说到叫袭人睡前给宝玉按时喂药的话时，便转而问袭人是谁。王夫人

说袭人是个丫头，贾政便指责这个名字起得“刁钻”，并准确无误地断定是宝玉起的名。王夫人见贾政不喜欢，为了不使宝玉难堪，缓和一下父子之间的“紧张”气氛，叫宝玉下去改了吧。并劝贾政“不用为这小事动气。”稍微细心的读者都会发现，贾政谈起宝玉读书的正经“大事”，只是三言两语，一带而过，而“袭人”这个名字的“小事”却象吸铁石吸铁一样抓住了他，并且来了一番明贬暗褒的评论，表面上象是动气，实际上却是欣赏，在这一点上父子俩本来是心有灵犀一点通的，区别只在于虚伪与直率罢了。王夫人的劝解实际上是隔靴搔痒。贾政虽然指责宝玉“不务正”，“专在这些浓词艳赋上用功夫”，又说“袭人”这个据他说是个“刁钻”的名字，“究竟也无碍”，“又何用改”，就是进一步的证明。可见这位王夫人虽是贾政正妻，却对丈夫不完全了解。哈斯宝在他的《新译〈红楼梦〉》第七回批曰：“宝玉起了个叫‘袭人’的名字，贾政既然斥责，也就罢了，如何又说‘不用改’？宝玉若确实有过，理当必改，倘若无过，则不应斥责。有曰，不知则已，知过必改。既知其过又予姑息，已是不屑一评的了”。“贾政真是‘假’正”。哈斯宝是从贾政对贾母不孝角度作如是批语的，并未窥出贾政和宝玉在轻视功名仕进，热中于“浓词艳赋”、“不务正”方面原是一脉相承的消息。但他指出贾政“既知其过又予姑息”，却有助于我们理解父子俩的共同之点。

匾额对联，按贾政的说法，完全是怡情悦性的文字，皆是些花鸟山水题咏，与八股时文风马牛不相及。如果贾政真的要宝玉专心于孔孟之道，致力于科举功名，那他就不会用此事占用儿子读书的宝贵时间。但请看第十七回“大观园试

才题对额”吧，贾政手“扶”宝玉（难得的一“扶”）进园试题。当然贾政毕竟是“假正”，游园题咏过程中，时时无端的责骂宝玉几句，以显示为父的尊严，但关键时刻和多数情况下，却总是“笑命他题”，“瞅着宝玉”让拟。既题之后，不是“拈髯点头不语”，就是“点头微笑”。后来虽也说道“不可谬奖”，或者“摇头”、“冷笑”、“断喝”、“气的喝命”、“更批胡说”、“笑说岂有此理”、“笑道不足为奇”等等，但明眼人一看便知，这是骂中藏爱，抑中有扬。后来元妃归省时，贾政不用名公手笔，却把宝玉所拟匾额对联全部保留，固然有让元妃看后感到其弟“不负他素日切望之意”的意思，也有显示一下这个十岁出头幼童的“本家风味”的意思，但不管是让元春高兴也好，或者显示本家风味也好，不以读书写字之“正业”，却用匾额对联之“邪道”，这说明无论是皇帝身边的元妃，还是朝廷命官的贾政，对宝玉的仕进问题都是漠不关心的，并没有象我们一些评论者所说的那样，把它作为宝玉的生活道路问题，进而也是贾府是否后继有人这一生死存亡的大事来抓。

贾政对宝玉读书仕进漠不关心，而对宝玉作诗联对的“歪才”却极为赏识，这一点还可以从一些描写中得到证明。贾政周围经常有一批应伯爵式的清客相公，以迎合讨好主子为衣食饭碗。他们都是些能揣摩贾政心思好恶的“心理学家”。当贾政冷笑着对宝玉说：“你如果再提‘上学’二字，连我也羞死了。依我的话，你竟顽你的去是正理。仔细站脏了我这地，靠脏了我的门。”众清客相公一看贾政动怒，马上起身笑说：“老世翁何必又如此，今日世兄一去，三二年就可显身成名了，断不似往年仍作小儿之态了。天也

将晚时，世兄竟快请吧。”前边都是些冠冕堂皇的客套话，后面的话却大有赶宝玉出门的味道。贾政对宝玉去读书很不在意，从贾政和清客相公的言行中都得到了充分的表现。大观园题额，无论宝玉如何恃才逞能，甚至引起贾政“断喝”、“恶骂”，清客相公门除了对宝玉照旧肉麻吹捧外，从未有请“世兄”快去吃饭之类赶宝玉出门的言行表示，这说明他们摸透了贾政赏识宝玉“歪才”的真实心理。

贾政对宝玉的功名仕进不关心，而一有机会便要宝玉吟诗作赋，这一点连贾母都不理解。第七十五回写贾府中秋赏月，击鼓传花，饮酒说笑话。等花落在宝玉手中时，宝玉见贾政在座，便感为难，说好说歹都可能招来严父斥责，于是便不象给黛玉讲耗子精那样信口开河，而是干脆起身作辞，求限别的。贾政不仅不以此举无礼而训斥，反而马上见缝插针，要他即景作诗。贾母还怕儿子这一着难为了孙子，忙说“好好的行令，如何又作诗”。老太太只看到儿子叫孙子“整天”念书的表面现象，她是既不了解儿子，也不了解孙子。她生怕孙子作诗不成，反遭难堪，而贾政却满有把握地说“他能”。这三个字道尽了父亲对儿子的了解和信心，而宝玉听了，“碰在心坎上”，便发挥所长，投父所好，马上挥诗一首呈与贾政看，“贾政看了点头不语”，叫把自己从海南带来的扇子给予宝玉两把，以资奖励，赞许之情，毫无掩饰。

如果有人说大观园题额有讨好元妃之意，中秋节作诗有孝敬贾母之心，那么第七十八回让宝玉作《姽婁诗》则表面上是为了“以志林四娘之忠义”，实际上却是为了欣赏儿子的“歪才”了。这个平时道貌岸然的政老爷，听了宝玉关于这

个题目“不算近体，须得古体，或歌或行，长篇一首”的议论，不但“合了主意”，而且竟然放下了严父的架子，“提笔向纸上要写”，居然给儿子当起“秘书”来了。宝玉念毕，众人大赞不已，又都从头看了一遍，“贾政笑道：‘虽然说了几句，到底不大恳切。’这一次不再断喝了，心平气和地说了句“去罢”。一笑一说，赞美之情溢于言表。这一次，父子二人可以说是配合默契，心照不宣。

我这里说配合默契，心照不宣，不只是指作《姽婳诗》这一具体事件本身，而且指贾政和宝玉对晴雯之死的一致态度。我们记得，当赵姨娘向贾政讨要彩霞给贾环时，贾政曾说“他瞅准了两个丫头，将来一个给环儿，一个给宝玉”。赵姨娘说了声宝玉已有了，贾政急问是谁时，夫妻对话被猫儿撞跌抽屉而中断。究竟贾政为宝玉所瞅准的丫头是谁，似乎没有了下文，杜撰《姽婳诗》就是下文。不迟不早，贾政在晴雯被逐夭逝后叫宝玉作《姽婳诗》，并非一时心血来潮，毫无现实目的，仅仅为林四娘作颂。和宝玉作《姽婳诗》后一气呵成《芙蓉女儿诔》联系起来看，这分明是贾政有意无意地对宝玉作文悼念晴雯的启示和诱导。

现在我们再回到贾政对宝玉功名仕进态度的问题上来。和宝玉相比，贾环贾兰是在举业上用功较多的。但贾政从来没有叫宝玉去学环兰叔侄，相反地，倒是在叫宝玉作诗时总捎上他两个，不仅要他俩象宝玉一样作诗，而且还要宝玉帮他叔侄一帮。第七十七回写贾政被人请去寻秋赏桂，贾政因为喜欢宝玉往日作的诗好，也要带宝玉去。宝玉来见贾政时，环兰叔侄已先在场了。贾政向环兰二人道：“宝玉读书不如你两个，论题联和诗这种聪明，你们皆不及他，今日此